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22年1月2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招商银行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1	012428	华夏核心制造混合A
2	012447	华夏互联网龙头混合A

二、活动时间

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自2022年1月28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招商银行相关公告为准。

三、活动内容

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招商银行手机银行、网银和网点柜台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上述适用基金,享有基金申购费率1折优惠,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享有优惠。

上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费率详见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要及其更新。

四、重要提示

(一)本次优惠活动的规则、具体流程等以招商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

(二)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招商银行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时仅享有一次申购费率优惠,定期定额申购与申购不同时享有费率优惠。

(三)上述适用基金的业务办理状态以本公司发布的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一)招商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55;

招商银行网站:www.cmbchina.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